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人：承德露露股份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4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16
第四章	商务、技术要求	16
第五章	合同原则	2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承德露露有限公司官网内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10-27 15: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搭建 1080 m²，采取木材、板材、钢架、软膜、KT 板、喷绘布、油漆、LED、灯具、音响、多媒体等材料，由专业施工人员搭建展台造型。

服务地址：河北省承德市上板城镇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院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2、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10-25 至 2024-10-27（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承德露露股份公司官网

[\(https://www.lolo.com.cn/announcement/\)](https://www.lolo.com.cn/announcement/)

方式：网上免费发售

4、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10-25 15:00:00（北京时间）

提交方式：线上邮件提交

邮箱地址：lolozjy@163.com

5、开启

时间：2024-10-25 15:00:00（北京时间）

6、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7、其他补充事宜

无

8、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称：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地址：河北省承德市上板城镇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联系方式：010-60536166

项目联系人：张佳莹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2	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3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磋商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1、磋商保证金金额： <u>明确具体金额</u> 元（2、保证金形式：对公转账3、账户信息（电汇账户）： 单位名称：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30000601268264C 地址、电话：承德市开发区西区 8 号 0314-2121888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承德太平桥支行 0411 0014 0922 1018 651 注：请在汇款单备注里标明项目名称
4	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 由承德露露股份公司内部构成。
5	供应商现场出席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6	磋商小组现场出席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采用远程异地方式评审
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人数	<u>1</u> 人

8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 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 5%，以转账方式。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是从提供履约担保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止
10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总 则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提供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1 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的项目。

1.2 定义

1.2.1 “采购人”系指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也是磋商结果的最终确认方。

1.2.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

1.2.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和应当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1.2.4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1.3 合格供应商

1.3.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服务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1.3.1.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3.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4 供应商委托有关说明

1.4.1 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如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1.4.2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单位所拥有。其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员工。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4.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5 磋商响应费用

无。

1.6 质疑

1.6.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6.1.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6.1.2 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6.1.3 对磋商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未参与上述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得提出质疑。

1.6.1 采购人接收质疑函的信息：

联系部门：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联系电话：010-60536166

1.6.2 质疑应当以电子文件形式提出。

1.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6.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6.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6.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6.4.4 事实依据；

1.6.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6.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2.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1.2 供应商须知；

2.1.3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1.4 商务、技术要求；

2.1.5 响应文件格式。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作用。

2.2.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标前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2.2.4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 7 个工作日内要求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发布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获取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逾期提出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2.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6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电子文件为准。

3、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3.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3.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电子文件，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3.2.2 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3.3 磋商报价

3.3.1 磋商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3.3.2 磋商最后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是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及其验收所发生的一切成本、保险、税金和利润等。

3.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3.4.1 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3.5 磋商保证金

3.5.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3.5.2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可办理退还手续，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可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不计息。

3.5.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5.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3.5.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5.3.3 除因不可抗力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5.3.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协议恶意串通的；

3.5.3.5 其他严重扰乱竞争性磋商活动的；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3.6.1 供应商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顺序，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3.6.2 报价文件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提交。

4、竞争性磋商程序

4.1 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成立磋商小组。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竞争性磋商小组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组织开标程序

4.2.1 供应商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线上开标, 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准时参加, 是否要求现场出席开标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4.2.2 开标会由采购方主持, 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 宣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4.3 组织磋商程序

采购人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组织磋商, 各磋商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应参加磋商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 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磋商现场。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约定外, 磋商小组成员应到磋商现场参加磋商活动。

4.3.1 核验出席磋商活动现场的磋商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

4.3.2 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 宣布磋商工作纪律, 宣布磋商小组组长。

4.3.3 宣读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告知磋商人员应当回避情形; 组织磋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

4.3.4 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竞争性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项目基本情况及磋商工作需注意事项等, 让磋商小组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

4.3.5 磋商小组组长组织磋商人员独立评审。对未实质性响应磋商

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3.6 做好磋商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做好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各成员对评审资料进行签字确认。

4.3.7 磋商结束后，采购人应对磋商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

4.4 磋商小组磋商程序

4.4.1 在磋商专家中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4.4.2 磋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服务需求，响应文件无效情形、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4.4.3 本次磋商采取一轮磋商、二轮报价方式进行。

4.4.4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审查结束后，从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评审标准详见第三章的相关规定。

4.4.5 在审查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公章。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应作为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4.4.6 磋商小组按标项与各供应商就项目技术、服务要求、价格构成、付款方式等要素按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顺序依次分别进行磋商。

4.4.7 在磋商过程中，因磋商小组实质性变动了采购需求，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4.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要求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并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

4.4.9 磋商小组根据第三章《评审办法与评审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5 磋商原则

4.5.1 磋商小组必须按照客观、公正、审慎原则进行独立评审，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4.5.2 磋商小组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磋商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磋商专家，被更换的磋商专家之前所作出的磋商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专家重新进行磋商。

4.5.3 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

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5.1 采购人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结果于网上公布。

5.2 确定成交供应商依据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

5.3 采购人未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5.4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5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于 7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6、合同授予

6.1 签订合同

6.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6.1.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且成交无效，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合同款的结算

合同款由采购人自行支付。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	<p>评标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偏差率 = 最后磋商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 100% 投标报价得分=15-偏差率 × 100</p>	0~15
2	商务资信	<p>类似项目业绩（15分）：每提供一份合同或其他证明材料得5分，最高得15分。投标人提供的合同案例必须是以其自身合同为准，要求必须提供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合同首页、合同主要工作内容、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等作为证明，任何部位不得有遮挡，否则不得分。</p>	0~15
3	技术	<p>服务方案及工作计划（30分） 根据报价人服务方案及工作计划评分： 服务方案及工作计划科学合理的，得25~30分； 服务方案及工作计划较合理的，得18~25分； 服务方案及工作计划一般的，得11~18分； 服务方案及工作计划较差的，得0~11分；</p>	0~30
4	技术	<p>项目工作组成员配备（15分） 根据项目工作组成员配备及专业能力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评分，得8~15分，项目工作组成员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0分。</p>	0~15
5	技术	<p>项目工作组成员分工（15分） 项目工作组成员安排合理、分工明确的得8~15分； 项目工作组成员安排一般、分工不明确的得0~8分。</p>	0~15
6	技术	<p>后续服务（10分） 根据报价人后续服务承诺评分，得1~10分。</p>	0~10

1、评审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磋商小组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2、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

2.1.1 资信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服务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

2.2.1 资信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服务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分结果

3.1 资信商务、服务技术及其他因素得分计算

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计算。

3.2 磋商报价得分计算

3.2.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2.2 因落实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

3.3 供应商得分

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供应商得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供应商得分=（资信商务+服务技术+其他因素）得分+磋商报价得分。

第四章 商务、技术要求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

1.2 履约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竣工

2、采购内容及要求

2.1、项目面积：1080 m²文化展厅设计、建设

2.2、项目内容：整体策划、展厅设计、文案编辑、图文制作、展厅施工。

2.3、项目要求：展示设计富有较高的审美水平，展线布局科学合理，造型美观，富有创意和特色，形式新颖丰富。

2.4、供应商必须具有自主的设计机构及设计团队。

2.5、展示形式：利用高科技手段，如多媒体展示，包括但不限于灯箱、喷绘、投影、电子屏、触摸屏等形式。

2.6、图文信息及视频资料：由采购方提供。

2.7、安全要求：展厅设计要合理，遵循安全的原则。要求结构安全稳固，钢结构、桁架的连接须采用焊接或螺栓连接，确保连接的强度和稳固，钢结构、桁架的连接不得采用铅丝、铁丝捆绑的连接方式。

施工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严禁使用带有挥发刺激性气味的超标布展材料。必须是阻燃或防火材料，木质结构须刷防火涂料，严禁使用棉质篷布、绷布、弹力布等材料制作展台。玻璃必须使用钢化玻璃，电线必须使用互套线。

8、费用问题

展厅的设计、制作、安装、运输费用。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资格文件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

资 格 文 件

响应方全称：

地 址：

时 间：

资格文件目录

- (一) 供应商代表的证明；
- (二) 声明书；
- (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五)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六)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七)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一) 供应商代表的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附投标人代表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	--

(二) 声明书格式

声 明 书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印章）：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日期：

(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扫描件；
(扫描件)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我方参加_____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年 月 日

(五)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成交，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年 月 日

(六)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承诺函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年 月 日

(七)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

无违法记录声明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本投标人现参与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项目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在报价前查询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信用信息，本公司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法人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商务及技术文件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

商务及技术文件

响应方全称：

地 址：

时 间：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 (一) 供应商情况介绍；
- (二)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
- (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四) 正版软件承诺；

(一) 供应商情况介绍

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技术力量、经营业绩等。格式自拟

(二)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备注	须提供供应商同类项目合同扫描件。 同类项目指： <u>会展设计搭建</u>		

供应商全称（法人印章）：_____ 日期：_____

(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标项：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全称（法人印章）：_____ 日期：_____

(四) 正版软件承诺

正版软件承诺

本供应商现参与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法人印章）：

日 期：

附件 3：报价文件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新工厂文化展厅建设项目

报 价 文 件

响应方全称：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一) 报价一览表;

(一) 报价一览表

报 价 一 览 表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章）： _____

项目编号及标项： _____

报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人民币(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供应商全称（法人印章）：

日 期：